

盱眙县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上接A9版)

18.关于“政治敏锐性、警惕性不高，落实宗教事务属地管理责任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在全县范围内排查未登记基督教活动场所，全县共排查发现19处基督教私设点，截至8月12日，全部与基督教三自会签订协议，以“以堂带点”的形式纳入合法管理体系。二是8月10日印发《关于调整盱眙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8月16日出台《盱眙县镇(街道)宗教工作管理责任制》，明确镇(街道)民族宗教工作考核要求，压实管理责任。

19.关于“部分村居干部对宗教工作‘不愿管、不敢管、不会管’”问题的整改。

一是开展村(居)干部宗教工作培训，完成对13个镇(街道)253人次的培训工作；二是印发《盱眙县民族宗教工作预警方案》《盱眙县宗教工作双向负责制》等文件，强化属地管理，规范宗教场所负责人任命方式。

20.关于“民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缺位，对师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一是制定《盱眙县民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缺位整改方案》，成立整改工作小组；县教育局与民办学校签订整改责任状，及时跟踪整改推进情况，推进整改工作。二是组织民办学校教师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络知识竞赛，学习县“师德之星”事迹；组织民办学校党员代表观看反映优秀共产党员事迹电影《邹碧华》；制定常态化学习制度和意识形态工作监督制度，对民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开展监督。

21.关于“干部选任工作计划性不强，提拔任用干部广泛听取意见不够”问题的整改。

一是强化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结合乡镇布局优化，选拔任用了9名专业型干部，干部队伍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制定《盱眙县干部队伍季度分析研判办法》，组织部门结合县委工作及上级要求，每季度研判全县乡科级干部、年轻干部、女干部、非党干部等现状，形成专题报告报县委；召开“大练兵”阶段阶段会议，督促11家牵头部门扎实推进“大练兵”活动，并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二是出台《盱眙县民主推荐领导干部工作制度》，结合7月底人事调整工作，将扩大民主推荐范围相关要求在干部推荐方案中体现，广泛征求意见，提升选人用人公信力，常态化落实整改措施取得实效。

22.关于“个别单位党委书记长期空缺”问题的整改。

一是在7月底人事调整工作中，县商业集团总公司配备党委书记1名、党委委员1名，县物资集团总公司增配党委委员1名。二是根据《盱眙县干部队伍季度分析研判办法》，在7月底人事调整工作中，优先配备相关单位党内领导班子成员；每季度研判分析相关单位党内班子成员配备情况，对空缺的党内领导班子成员，及时提请县委予以补充到位。

23.关于“乡镇(街道)党的领导弱化”问题的整改。

一是利用乡镇布局优化契机，严格规范三套班子分工，优化班子排序；制定《镇(街道)党委(党工委)议事决策规则(试行)》，明确党委议事会参加人员、召开周期、会议程序、议事范围、“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内容，解决镇(街道)长期不开党委会或以班子会代替党委会的问题，理顺党委(党工委)委员排序，将13个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委员排名靠前，对各镇(街道)三套班子分工和党委议事规则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以检查促整改、促规范、促常态长效。二是印发二季度县对镇(街道)党建工作督查通报，并要求各镇(街道)提交整改报告；要求各镇(街道)上报7月份党委(党工委)书记党建工作报表到组织部门备案；根据乡镇优化布局，重新确定新合并镇党委书记7个基础项目和7个创新项目；向新合并的镇派发党建责任清单、问题清单和任务清单，明确党建工作责任，部署党建

重点工作任务。三是制定《关于建立基层党建督查制度的通知》，完善党建督查员工作制度，组织10名党建督查员参加一、二季度党建工作督查；邀请党建督查员参加8月7日召开的组织委员工作推进会，了解下半年全县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

24.关于“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流动党员管理基础不实，底数不清，党建工作未实现全覆盖”问题的整改。

一是对全县非公企业党建基本信息进行摸底排查，目前全县有非公企业977个，非公企业党员874人，其中，符合组织覆盖条件企业数538个，目前已单独组建非公企业党组织89个；联合组建非公企业党组织89个，覆盖企业449个，党组织应建已建率达到100%；有社会组织54个，党员171人，符合组建条件并已建立党组织的有12家，覆盖党员171人，党组织应建已建率达到100%；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更新完毕。二是13个镇(街道)统一建立企业综合党(工)委，将全县划分为29个非公企业党建网格；对不符合组织覆盖条件的439个非公企业，配备127名党建指导员，积极吸纳入党积极分子，加快党员发展进度；不符合组织覆盖条件的42家社会组织已选派5名党建指导员。三是开展“组织找党员、党员找组织”活动，寻找“口袋党员”，建立非公企业流动党员名册(575人)，目前共新组建非公企业功能型党组织69个，覆盖575个党员，257家企业，流动党员支部与非公企业支部共同开展组织生活和党员活动。

25.关于“不少部门领导对已开展三年的县直机关党建创新书记项目工作不清楚”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在盱眙主流网络媒体集中公示2018年各县直单位书记项目，提高机关党员对书记项目的了解；县级机关工委建立实施机关党建创新书记项目公示制度，细化书记项目责任，发放工作纪实手册87份。二是深入推进“亮灯工程”，目前已开展“亮灯工程”晚间学习23次，实行晚间学习周计划报备制，涉及县直机关439个党支部，6823名机关党员，开展“亮灯工程”督查7次，检查单位124家。

26.关于“有的村组存在宗派和家族势力，干扰村支部书记选举。村居两委班子整体能力不强，‘双带’作用发挥不够”问题的整改。

一是在全县开展了村干部近姻亲关系排查，经排查有74对村干部之间存在近姻亲关系，为找准村干部风险研判源头、加强村级班子规范化管理提供依据。开展全县村居(社区)干部“大数据”信息采集工作，调整了20名不胜任不称职村居党组织书记，更新全县1894名村干部数据库，由县公安局进行鉴定。二是结合“一引六联”县委书记项目，建立“三级责任体系”，明确12名县领导挂包责任、56个部门挂钩帮扶责任和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属地管理责任；明确驻村班子、驻村干部为村党建指导员，加强农村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印发《盱眙县村居(社区)党组织书记“头雁工程”实施方案》，完善培育机制，遴选27名“头雁”型村书记，1名村书记在全市“五型”头雁座谈会上交流发言。

27.关于“文山会海现象突出，基层和干部反映较多。公车改革至今未完全实现公务用车集中管理，存在‘私车公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隐形变异，顶风违纪时有发生”问题的整改。

一是从2018年6月起严格控制发文数量，确保在2018年底前县委县政府发文数量与去年相比减少10%左右。二是完善公务用车集中管理统筹调度平台，将县直机关应急机要车辆、跨部门执法执勤车辆、调研接待车辆共计92辆车全部纳入平台，实现集中管理调度。2018年以来，对公车使用情况开展督查10组次，抽查公车运行轨迹300余条，对不规范使用公务用车的3名责任人予以处理。针对镇实物保障用车使用管理情况，公车私用、“私车公养”问题，事业单位车改工作开展3次专项督查。三是加强党员领导干部纪律教育，利用县委中心组学习会学习典型案例通报5次，通报典型案例42起。2017年以来，开

展纪检监察干部党规党纪“周周讲、村村到”宣讲行动，共撰写讲稿37篇，宣讲249场，受教育3.37万人次，其中2018年以来，宣讲98场，受教育1.3万人次，全县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不断增强。四是持续加大对“四风”问题特别是隐形变异问题纠治力度，实行作风建设“双查”机制(即每逢节假日必查、非节假日常态化抽查)；2018年以来开展专项督查30组次，群发廉洁短信5批次3600余条，立案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党员干部35人。

28.关于“公务接待超标，有的以招商为名公款吃喝，有的用公款赠送土特产”问题的整改。

一是县纪委监委联合财政、审计、市场监督管理等职能部门，定期开展专项督查，运用作风建设“双查”机制，持续加大对违规公务接待问题督查力度，对发现的问题一律严肃处理、通报曝光；2018年以来，共开展专项督查10组次。二是督促各镇(街道)、县直各部门严格落实责任，加强公务接待审批和支出管理，结合“三公经费”公示做好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9.关于“少数单位违规滥发津补贴问题严重”问题的整改。

加强监督检查和问责力度，2017年以来，全县共有34名党员干部因违规滥发津补贴被追究责任；2018年6月以来，县纪委共开展10组次发放津补贴情况专项督查；2018年8月，由县纪委牵头，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具体实施，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违规发放津补贴专项整治，在专项整治期间，县纪委同步开展常态化督查，对在整治和督查过程中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视情节予以追责问责。

30.关于“部分干部求稳怕事，懒政怠政”问题的整改。

2017年，县委先后召开全县作风建设暨效能提升大会和懒政怠政、中梗阻专项整治推进会，印发专项行动方案，播放懒政怠政、中梗阻问题曝光片；2018年以来，县委继续深化开展懒政怠政、中梗阻问题专项整治，印发督查通报16期，受理交办懒政怠政、中梗阻问题109个，问责39人，其中8月8日、9日，委托第三方对全县机关作风进行明查暗访，发现并通报违反工作纪律问题21个，已问责22人。

31.关于“‘中梗阻’问题严重，行政效率低下”问题的整改。

2018年以来，县效能101中心围绕重大项目、市对县重点项目建设开展跟踪督查45次，及时通报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并提出工作建议，共印发督查专报5期，编发督查微信26条，督促帮办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全力履职，加快项目推进。

32.关于“‘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问题较多”问题的整改。

一是2018年3月以来，围绕重点部门、重点岗位、重点问题，制定“执窗服”中层干部质询评议活动方案，收集梳理质询问题清单。二是2018年以来，围绕重点项目建设、问题楼盘处置、“263”专项行动、民生实事进展、县领导会办企业问题落实等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跟踪督查督办135次，印发督查通报、专报65期。

33.关于“党委履行‘一岗双责’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对领导干部的警示教育，2018年以来，利用县委中心组学习会学习典型案例通报5次，通报典型案例42起。二是县委书记带头落实主体责任，督促县委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好“一岗双责”责任；研究制定《中共盱眙县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18年工作要点》，有力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强化落实“两个责任”意识、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加大对全县各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考核力度，对落实“一岗双责”不力的领导干部严格追究责任；2017年以来，共对14名履行“一岗双责”不力的乡科级领导干部予以党纪处分。三是开展执纪监督专项行动，2018年6月以来，县纪委监委出台全县执纪监督专项行动方案并先后召开动员部署会及推进会，对11个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目前，11个牵头单位已经完成重点领域、重点人群

和重点问题的自查自纠并形成书面报告，专项整治取得了初步成效。

34.关于“责任传导不畅，压力逐级递减”问题的整改。

县委书记为全县党员干部上专题党课、开展落实主体责任专题培训并印发落实主体责任操作手册；带领123名正科级以上干部及家属接受体验式警示教育；2017年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纳入全县大目标考核重要指标；2018年，县委召开全县党风廉政建设暨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印发《中共盱眙县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18年工作要点》，每季度向下级党委(党组)派发主体责任季度工单，对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35.关于“巡察工作重发现问题、轻整改落实。纪(监)委深化运用‘四种形态’不够，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人员配备与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还存在差距”问题的整改。

一是2018年7月乡镇布局优化期间，13个镇(街道)纪(工)委书记已全部配备到位。二是出台《盱眙县被巡察党组织整改成效评估办法(试行)》；2018年5月对第三轮10家被巡察党组织整改情况进行整改成效评估，对1个整改成效评估得分低于80分的单位下发监察建议书；定期与职能部门对接，每月更新巡察移交问题台账，2018年8月召集相关职能部门召开巡察移交问题办理情况推进会，对巡察移交问题办理情况进行集中会办。三是2017年县委出台《盱眙县关于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的实施细则》，县纪委制定了《盱眙县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操作指南》，“四种形态”运用更加科学规范。四是开展“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2018年以来，县纪委监委开设党总支“晚间课堂”、举办演讲、征文比赛等活动；推行跟班学习、以案代训、以巡代训制度，25人到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室跟班锻炼，29人参与调查留置案件，11人参与县委巡察，23名干部参与党规党纪宣讲；开展纪检干部谈心谈话和家(社区)访；组织签订执纪执法三项承诺书；对涉及纪检监察干部的信访问题展开调查，提醒谈话4人。

36.关于“招商项目‘一事一议’的决策程序和政策不透明，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使用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产业招商及项目建设机制的实施方案》，规范招商项目准入和集中评审机制，每月召开项目评审会，严把项目质态关，确保项目招引质量和体量；通过评审的项目确需“一事一议”的将按照厅办(2018)82号文中“一事一议”程序执行，申请审核通过后，由县分管领导审定，提请县委、县政府在县委议事会和县政府常务会上讨论研究。二是《盱眙县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一事一议”程序的实施意见》已于8月10日以两办名义印发执行，完善了招商项目“一事一议”的决策程序和政策，明确招商引资项目“一事一议”支持领域、范围和扶持标准。

37.关于“政府投资工程领域监管缺位，部分建设单位造价控制粗漏”问题的整改。

一是制定《盱眙县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标后专项监督工作方案》，成立盱眙县住建系统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目标监督领导小组，并印发《盱眙县住建系统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目标监督制度》；根据江苏省住建厅苏建规(2015)1号文件要求，施工合同实行网上电子化备案，平台为省电子一体化平台。二是制定《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盱眙分中心现场工作制度》《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盱眙分中心现场工作守则》《盱眙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目前已参照执行；评标现场有电子监控录像，可全程记录备查。

38.关于“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较多，关键岗位违法违纪案件屡有发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腐败问题突出，窝案、串案增多，共同违纪的群体性特征越来越明显”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党员干部纪律教育，2017年

讲、村村到”宣讲行动，全县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不断增强。二是开展执纪监督专项行动，2018年6月以来，县纪委监委出台全县执纪监督专项行动方案并先后召开动员部署会及推进会，对11个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目前，11个牵头单位已经完成重点领域、重点人群和重点问题的自查自纠并形成书面报告，专项整治取得了初步成效。三是2017年以来，各镇(街道)按规定开展村(居)权力运行制约监督自查自纠，县纪工委各镇(街道)交互检查并抽查，印发4期通报并要求整改，其中2018年6月印发通报1期，2018年8月对6名责任人进行问责予以通报，初步形成镇(街道)党委(党工委)领导、分管领导主抓、纪委(纪工委)监督、镇(街道)职能站所监督指导的村(居)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

39.关于“部分招商项目实际完成投资与计划投资规模相差较大”问题的整改。

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产业招商及项目建设机制的实施方案》，坚持每月召开项目评审会，将项目资金来源、产业类型、投资强度、容积率、工艺流程、环保、安全、节能等方面内容作为准入硬性条件，提高了项目落地门槛，切实保障了落户项目质量，《关于进一步完善产业招商项目集中评审的工作办法》已完成起草。二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产业招商及项目建设机制的实施方案》对《盱眙县2018年度科学发展目标重点项目季度考核方案》进行了进一步完善，考核计分以项目建成规模及产生的实际税收为主，明确了申报体量或实际投资与计划投资相差较大项目的帮办单位予以扣分惩罚，如有造成严重影响的，将由县纪委监委追究项目帮办单位主要负责人的党纪政纪责任，考核方案更加务实，促进项目实际投资与计划投资相符。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巡视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但还需继续努力、不断深化。下一步，县委将进一步落实省委巡视整改要求，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的要求、最扎实的作风、最果断的措施，持续推进巡视整改落实，以巡视整改成效推动绿色盱眙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是坚持政治统领不动摇。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把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四个全面”战略作为基本政治要求，继续在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上下功夫；继续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上下功夫；继续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上下功夫，坚决完成巡视整改和改革攻坚各项任务。

二是坚持彻底整改不动摇。常态化推进巡视整改后续工作，做到组织机构和队伍不散，整改目标和质量不降，责任清单和工作举措不变，督促检查和通报机制不撤，如期保质完成全部整改任务。建立按月定期报送整改情况制度，每月开展整改落实情况督查，强化日常监督和跟踪问效，最大限度放大整改工作的聚合效应，不断巩固巡视整改成果。

三是坚持担当干事不动摇。以巡视整改为新契机、新起点，解放思想，凝心聚力，紧扣“山水绿城”定位，抢抓“一区三带”建设机遇，结合乡镇布局优化，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深入推进“五个上台阶”和“123”工作基础上，增强发展活力，加快转型升级，坚持融合并进，突出以文化人，聚力品牌打造，谋求民生幸福，紧扣安定和谐，强化从严治党，推动盱眙改革、城乡建设、文化建设、生态环境、人民生活、社会治理、党的建设八个高质量发展走在省市前列，以过硬的实绩、显著的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517-88278801；邮政信箱：盱眙县盱城街道十里营大街88号山水商务大厦4楼407室；电子邮件：zgxyxw@163.com。

中共盱眙县委员会
2018年8月27日